

江阴泰富临港医院有限公司新建核技术利用项目（分期验收）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8月2日，江阴泰富临港医院有限公司根据江阴泰富临港医院有限公司新建核技术利用项目（分期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核技术利用》（HJ 1326-2023）、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江苏省江阴市申港街道申浦路300号；

建设规模及内容：医院在1-3#急诊楼四层DSA介入中心建设2间DSA机房，分别为DSA机房1和DSA机房2，DSA机房1内配备1台Azurion 5M20型DSA（最大管电压125kV、最大管电流1000mA），DSA机房2内配备1台Artis Zee Ceiling型DSA（最大管电压125kV、最大管电流1250mA），均为II类射线装置。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江阴泰富临港医院有限公司于2022年7月委托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辐射环境影响评价，并编制了《江阴泰富临港医院有限公司新建核技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22年12月2日取得了无锡市行政审批局的批复（批复文号：锡行审投许〔2022〕223号）；并于2025年4月16日申领了辐射安全许可证；于2025年6月由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进行

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编制了《江阴泰富临港医院有限公司新建核技术利用项目（分期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2025-YS-0089）。

本项目从取得辐射安全许可证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者处罚记录等情况。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1172万元，实际环保投资为72万元，环保投资占实际总投资约6.1%。

二、辐射安全与防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辐射安全与防护设施建设情况

DSA 机房的患者通道防护门和医护通道防护门上方均设置有工作状态指示灯，灯箱上设置有“射线有害、灯亮勿入”的警示语句，工作状态指示灯与防护门设置有门灯联锁装置；DSA 机房的平开门设置有自动闭门装置，电动平开门设置有曝光时关闭机房门的管理措施和防夹装置；DSA 机房的防护门表面均设置有电离辐射警告标志；DSA 机房设置有观察窗、实时监控装置与对讲装置；DSA 机房均配备足够数量的铅衣、铅帽、铅橡胶颈套、铅防护眼镜和铅介入防护手套等个人防护用品。

（二）辐射安全与防护措施和其他管理要求落实情况

江阴泰富临港医院有限公司已成立了辐射安全与防护领导小组，明确了领导小组的人员组成，并明确了各成员的管理职责，并已针对本次竣工环保验收项目特点制定了各项辐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和应急措施。医院为本次竣工环保验收项目配备了6名辐射工作人员，辐射工作人员均已通过相应的辐射安全与防护考核，且合格证书在有效期内；辐射工作人员均配备个人剂量计，开展了个人剂量监测，并建立了辐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监测档案；辐射工作人员均参加了职业健康体检，并建立了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医院已配备

1 台 BG9511 型 X- γ 辐射巡测仪，并为本次竣工环保验收的每间 DSA 机房配备了 2 台 GC-01 型个人剂量报警仪。

江阴泰富临港医院有限公司新建核技术利用项目（分期验收）已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辐射安全与防护设施、辐射安全管理要求。

三、工程变动情况

（1）在环评阶段，医院计划将现有的 1 台西门子 DSA 搬迁至 DSA 机房 1，并新购 1 台 DSA 放置于 DSA 机房 2。实际建设时，医院将现有的 DSA 搬迁至 DSA 机房 2，并新购 1 台 DSA 放置于 DSA 机房 1。实际建成后，DSA 机房 1 内 DSA 的最大管电压为 125kV、最大管电流为 1000mA，DSA 机房 2 内 DSA 的最大管电压为 125kV、最大管电流为 1250mA，均不超过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中的 DSA 技术参数（最大管电压 125kV、最大管电流 1250mA）。

（2）在环评阶段，DSA 机房 1 西南侧为谈话间和等候（缓冲）间。实际建设时，将谈话间与等候（缓冲）间合并为等候（缓冲）间。该变动仅为 DSA 介入中心辅助房间的局部调整，未改变 DSA 机房的布局，DSA 工作场所的布局与分区基本与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一致。

与《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中“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内容对比，本项目的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一）在验收工况下，DSA 机房 1 外 30cm 处人员可居留处及周围环境的 X- γ 辐射剂量率在（56.2~105）nSv/h 范围内，DSA 机房 2 外 30cm 人员可居留处及周围环境的 X- γ 辐射剂量率在（57.0~122）nSv/h 范围内，满足

《放射诊断放射防护要求》(GBZ 130-2020)及本次竣工环保验收项目中 DSA 机房屏蔽体外表面 30cm 处及周围人员可居留处的周围剂量当量率应不大于 2.5 μ Sv/h 的要求。DSA 机房 1 和 DSA 机房 2 的屏蔽防护效果良好。

(二)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估算, 本项目所致辐射工作人员和公众的年有效剂量分别满足环评批复的 5mSv 和 0.1mSv 的剂量约束值要求。

五、验收结论

江阴泰富临港医院有限公司认真履行了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审批和许可手续, 落实了环评文件及其批复的要求, 严格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相关的验收文档资料齐全, 辐射安全与防护设施及措施运行有效, 对环境的影响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综上所述, 江阴泰富临港医院有限公司新建核技术利用项目(锡行审投许〔2022〕223 号)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设施分期验收。

六、后续要求

(1) 每年委托有资质单位至少对工作场所进行一次辐射环境监测, 并在 1 月 31 日前按要求上报年度评估报告, 积极配合生态环境部门的日常监督检查。

(2) 加强日常管理, 严格按照操作规程操作, 定期组织安全检查, 发现隐患应及时整改并做好相关记录, 确保项目安全运行。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江阴泰富临港医院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2 日

江阴泰富临港医院有限公司新建核技术利用项目（分期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工作组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验收负责人 (建设单位)	陈悦群	江阴泰富临港医院	副院长		15995345229
验收成员	尹天翼	江阴泰富临港医院	设备科科长		13921965426
	王林明	江苏润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主任		18951651512
	刘蒙蒙	江苏润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5195847276
	孔佳	江阴泰富临港医院	医务科科长		18260029310
	刘成	江苏润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914723016